

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文件

浙数医〔2025〕7号

关于对《人类生物样本库中粪便样本采集、处理、出入库和转运规范》等三个团体标准拟发布的公示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，国务院《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》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、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与民政部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以及国家、省等标准化有关规定，按照本会规定，2025年3月2日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（简称“标委会”）召开技术审查会，组织专家对湖州市中心医院申请的《人类生物样本库中粪便样本采集、处理、出入库和转运规范》、《粪便样本核酸提取试剂盒》、《基于肠道菌群组学数据的大肠癌风险预测模型构建方法》三个团体标准项目进行技术审查，经答辩、协商一致，通过专家书面表决9/9审定同意，经审批，现将该三项拟发布标准在本会网站进行为期7天的公示。

如有单位或个人对该三项拟发布团体标准存在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（2025年4月10日-2025年4月16日），以实名制

将意见反馈至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秘书处。

联系人：紫 苏 文 术

电 话：0571-85851506

邮 箱：429664124@qq.com

地 址：浙江省杭州市五常街道溪沁街 258 号知识产权创
新产业园 A 座 305

附件：

1. 《人类生物样本库中粪便样本采集、处理、出入库和转运规范》拟标准发布稿
2. 《粪便样本核酸提取试剂盒》拟标准发布稿
3. 《基于肠道菌群组学数据的大肠癌风险预测模型构建方法》拟标准发布稿

